

黄南州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专项督察
问题整改销号公示表

整改任务概述	曲库乎乡生活垃圾填埋场：1. 无初设、可研、环评。2. 未设置标识标牌和监测井。3. 无固定渗滤液回灌装置。4. 覆土压实不及时不规范，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填。5. 部分防渗膜破损，部分泄洪渠堵塞，无消杀除臭作业，无专人管理。6. 无渗滤液产生及回灌量记录。渗滤液收集池底部污泥干涸龟裂，渗滤液去向不明。7. 无运营台账。8. 未履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未开展自行监测。排污许可证未申领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 9 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今年 9 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 200 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

整改任务概述	加吾乡加吾岗村生活垃圾填埋场：1. 无初设、可研、环评。2. 未设置标识标牌和监测井。3. 无固定渗滤液回灌装置。4. 库区内垃圾随意倾倒、焚烧，未配套作业机械设备，覆土压实不及时不规范。无消杀除臭作业，无专人管理。5. 部分防渗膜破损，部分泄洪渠堵塞。6. 无渗滤液产生及回灌量记录。渗滤液收集池前端导排管断裂，渗滤液未进入收集池内而直排外环境。7. 无运营台账。8. 未履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未开展自行监测。排污许可证未申领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 9 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今年 9 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 200 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

整改任务概述	扎毛乡垃圾填埋场：该场位于县城水源地-扎毛水库上游。已基本将原有垃圾进行了清运，但对现有渗滤液处置管理不严，未开展地表水、地下水跟踪监测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9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今年9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200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

整改任务概述	瓜什则乡力吉、赛庆村垃圾填埋场：1. 该场距周边住户约 165 米，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填，超负荷堆存。无初设、可研、环评。2. 未设置标识标牌和监测井。3. 无固定渗滤液回灌装置，无导气管，无泄洪渠。4. 覆土压实不及时不规范，无消杀除臭作业，未配套作业机械设备，无专人管理。5. 防渗膜大面积破损。无渗滤液产生及回灌量记录，渗滤液去向不明。6. 无运营台账。7. 未履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未开展自行监测，排污许可证未申领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 9 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今年 9 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 200 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

整改任务概述	双朋西乡垃圾填埋场：1. 无初设、可研、环评。2. 无固定渗滤液回灌装置。3. 覆土压实不及时不规范，未按规定分区填埋，未配套作业机械设备。4. 库区两侧防渗膜破损，部分泄洪渠堵塞，无消杀除臭作业，无专人管理。5. 无渗滤液产生及回灌量记录。渗滤液收集池管口几乎无渗滤液流出，渗滤液去向不明。6. 无运营台账。7. 未履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未开展自行监测，排污许可证未申领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9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 今年9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200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

整改任务概述	瓜什则乡塔哇四村垃圾填埋场：1. 库区紧邻公路，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填，超负荷、超范围堆存严重，至今未封场。2. 无初设、可研、环评。3. 无固定渗滤液回灌装置，无导气管，未设置标识标牌和监测井。4. 覆土压实不及时不规范。无消杀除臭作业，未配套作业机械设备，无专人管理。5. 库区防渗膜大面积破损。渗滤液收集系统、排洪系统基本瘫痪，渗滤液去向不明。6. 无运营台账。7. 未履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未开展自行监测，排污许可证未申领。
整改实施主体	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整改目标	按照检测情况，进行封场处理，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措施及成效	1. 根据《关于加强乡（镇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指导意见》《青海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加大各乡镇生活垃圾的监管力度，督促各乡镇进一步细化生活垃圾收集区域和清运时间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完善制度，建立台账；2. 各乡（镇）政府根据市政府下发《关于停止使用隆务镇等 9 个乡镇垃圾填埋场的批复》文件要求，及时落实生活垃圾填埋场关停措施，保障前期封场工作顺利进行；3. 委托第三方完成了垃圾填埋场封场前期的测绘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今年 9 月，通过市政府已落实的 200 万元封场前期费用，我局委托第三方开展垃圾填埋的测绘、打井、采样、检测、可研编制等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封场前期工作，正在积极对接发改部门开展封场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向州住建部门申请开展阶段性整改核查销号。
整改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
社会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	黄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：0973-8797359